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 1、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河生物”）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包含本次预计新增担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 2、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 3、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金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河环保”）在金融机构申请融资时提供担保，担保最高额度为不超过10,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的比例为4.45%，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限等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本次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的方式审议通过，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有效期自审议该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安排，办理具体相关事宜及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超过上述额度的担保，按照相关规定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议作出决议后方可实施。

二、担保额度预计具体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金河生物	金河环保	100%	32.77%	8,169	10,000	4.45%	否
合计				8,169	10,000	4.45%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内蒙古金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托克托县托电工业园区西区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田中宏

成立日期：2014年3月6日

经营范围：废水综合利用及治理工程；环保材料、环保设备、水处理剂销售；环保信息开发及服务（工业及城市污水处理站的运营管理）；通用机械、电器维修及销售，园林绿化养护。

与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金河环保公司 100%的股权，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金河环保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32.77%。

金河环保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5 年 1-3 月
营业收入	170,123,209.08	45,124,328.78
营业利润	39,818,764.82	9,359,569.62
利润总额	38,903,807.41	9,359,569.62
净利润	33,140,173.18	7,935,941.03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
总资产	346,786,186.49	331,018,387.73
总负债	132,507,640.36	108,489,696.81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0,020,000.00	66,690,000.00
流动负债总额	85,726,725.49	65,551,381.45
净资产	214,278,546.13	222,528,690.92

注：2024 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一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无

截至目前，金河环保未进行过信用评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担保金额：金河生物拟为金河环保提供最高额度不超过 10,000 万元人民币的担保。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订，担保具体内容由公司、子公司与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上述担保事项为全额担保，无反担保。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金河环保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的融资担保可满足其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使其保持健康、持续、平稳发展。公司本次为金河环保提供担保，无反担保协议，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内。同时，本次担保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利益，不会对公司整体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51,372.96万元（包含本次预计新增担保，不含子公司对公司担保余额39,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的22.87%。本次预计新增担保额度共计10,000万元，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资产的比例为4.45%。不存在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7 月 7 日